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5年1月12日收到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提交的关于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。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现将预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

1、鉴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，且公司上市以来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持续回报股东，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并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，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提议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计划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，分派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%，同时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,489,551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共计转增158,489,551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16,979,102股。

2、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承诺：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。

二、公司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

公司董事会接到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提交的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，公司董事会成员朱烨东、沈飒、贺岩、白涛、赵燕、宁家骏对上述预案进行了讨论，参与讨论的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 1/2 以上，经过讨论，参与董事一致认为：

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提交的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，并符合公司目前的发展状况，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股本转增后将有力地推动公司做大做强，

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我们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，分派比例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%，同时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,489,551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共计转增158,489,551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16,979,102股，并同时承诺，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上述提议后，公司董事会在较短时间内进行了讨论并尽快披露该提议，尽可能减少内幕信息传播时间。在该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，并非董事会决议，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5年1月13日